第一章 竞价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109-26J6-FG0489

受水电九局西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水电九局西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工程管理部/军民融合管理部（以下简称“采购机构”）以公开竞价采购方式采购西藏华能 BDa 水电站大坝土建及金属结构安装工程项目所需的安全爬梯等材料，项目资金已落实，报价方式为多轮报价，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概况：西藏 BDa 水电站大坝土建及金属结构安装工程项目，项目位于 XZCD 市 CY 县境内,坝址位于 CY 县 BR 乡色如沟汇入口 LCJ 上游河段,是 LCJ 上游(XZ 境内河段)水电规划一库八级开发方案中的第四级，采用堤坝式开发。电站距 CY 县约 125km，距 CD 市约 226km，距 MK 县约 175km，装机容量 1500MW，工程规模为一等大(1)型工程。

二、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安全爬梯	详见技术规范	米	2000	
2	法兰盘	DN500-25KG	个	42	
3	法兰盘	DN350-25KG	个	172	
4	法兰盘	DN200-25KG	个	8	

1、采购内容

以上数量仅为采购参考数量，与实际需求量可能存在偏差，最终结算数量为根据工程需要且经采购人验收合格的实际供货品种和数量。若因市场开发、投资计划、征地拆迁、设计变更等原因，致使工程量或供货品种、供货时间发生较大规模改变，采购量及采购品种相应调整，供应商应予以接受，并不得以此作为调价和索赔依据。

2、报价要求

报价为工地现场车板交货综合含税单价，包含主材、配套辅材、包装、运输、

保险、装卸、检测试验、资料、税费等交付至项目指定地点全部费用，到货后不再计取任何额外费用。

3、货款支付：

3.1 无预付款，先货后款。卖方按规定的交货进度供完全部货物经买方验收合格，并将下列单据提供给买方，买方审核无误后 60 天内以电汇或银行承兑等方式支付合同总价的 95%。交付款剩余 5%作为质量保证金。质量保证期规定如下：该批次货物到达指定交货地点并验收合格后，质保期为 6 个月。质保期满后 30 日内，采购方无息返还质保金。

3.2 买方采取银行电汇、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中国银行融易信、建设银行 e 信通、农业银行保理 E 融、招商银行付款代理、中企云链云信、交通银行蕴通易信、电建保理公司电建融信等方式向卖方支付上述货款（非现金支付不高于合同金额的 40%），具体支付方式由买方确定，若采用非现金方式支付产生的相关贴息费用由卖方承担。

4、技术、质量要求

详见第三章 技术规范

三、交货地点

中国水电九局西藏BDa水电站大坝土建及金属结构安装工程项目。具体交货地点以买方书面发货通知中明确的交货地点为准。卖方应充分认识买方收货地点偏远的特殊性，在合同签订后应预留生产加工、运输的合理时间，不得因交货地点偏远及运输困难为由推迟交货时间，买方将按照收货时间对卖方进行考核，具体违约金额以合同约定为准。

四、交货日期

供方需在收到甲方正式订货通知书后**10 日内完成首批货物发车发货。**供货过程须严格服从项目施工进度要求，按需分批供货、保障现场连续施工。

五、报名时间及要求

报名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23 日 17:00

提出澄清的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23 日 17:00

报价截止时间：2026 年 10 月 25 日 17:00

超时竞价：报价截止前 20 分钟。已报价供应商可发起超时竞价，如有供应

商发起超时竞价，竞价截止时间就顺延20分钟；如供应商最新一轮报价后20分钟内无供应商发起报价，报价截止。

超时竞价最小降价幅度：每次报价降价不小于2000元。如第一供应商竞价为60万元，第二供应商竞价为59.8万元，以此类推。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外注册的企业法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且所代理产品的生产厂家须满足本条第 1 款生产厂家全部资格要求。

3、供应商可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或小规模纳税人，须按照国家税收法律法规规定开具真实、合法、有效的发票；因发票开具不真实、不合规所产生的全部风险与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供应商应具有**水电站安全爬梯**的供货业绩。（在近2年内的供货合同不少于1个，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在50万元以上（附合同扫描件或中标通知书）

5、供应商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须提供近3年经审计或企业自行出具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企业现金流正常，资金周转不存在困难。

6、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7、供应商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

七、评审

1、本次评审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法。

遵循的原则：采用有限数量评审制。

2、当供应商数量等于或少于5家时，对所有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3、当供应商数量多于5家时，首先按报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选取从低到高的前5家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若有“否决竞价”的，按照报价从低到高顺序依次递补，以保证进入评审的供应商数量满足5家。

4、对进入评审环节的5家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按照经修正后的评标价进行评审。

5、各供应商报价税率（征收率）不一致时，评审统一以不含税总价作为价格评审基准。不含税总价按公式计算：不含税总价=含税投标总价÷（1+供应商填报的增值税税率/征收率），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该换算结果仅用于评审比价，不作为合同签约价格；中标后合同价格按供应商响应文件填报的含税总价、对应税率/征收率执行。

6、未进入评审环节的供应商，不再进行详细评审。

八、保证金

1、形式：采用银行保函或保证金形式。

2、金额：**人民币10000元整**。

3、采用保函形式的须于报价截止时间前送达（建议提前一天）。响应保函可采用邮寄方式（采用邮寄方式的，采购单位不负责保函在达到签收前的一切损失责任，过期到达的保函视为无效担保），地址及联系方式见本公告的**“十一、联系方式”**。

4、保证金收取方式：在线收取。保证金退还时按原账号退还，供应商报名审核通过后，系统自动分配保证金收款虚拟账号。

（1）保证金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缴纳。

（2）保证金不接受个人账户转账，必须公对公且缴费账户名称与供应商名称一致。严禁通过私人账户缴纳保证金，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供应商应充分考虑银行汇款到账时间，确保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账，超过截止时间到账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

（2）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行为；

（3）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4）供应商出现下列串通等违法违规行为的：

①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电子文件编辑账号、设

备、后台痕迹相同，文档创建人、编辑痕迹、文件属性等后台信息高度一致；

②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③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④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⑤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⑥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转入同一保证金收款虚拟账号的；

⑦不同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的 IP 地址或物理硬件标识相同的；

⑧不同供应商上传投标文件的 IP 地址或物理硬件标识相同的。

（5）其他依法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情形。

九、采购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报名截止时间前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采购平台”）获取采购文件。

2、供应商注册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右侧快捷入口，切换“新版登录”，选择“供应商登录”进行供应商注册。

3、平台注册、报价等相关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联系电话”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十、报价文件递交

1、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响应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响应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响应文件递交。响应供应商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后，点击左侧“CA 办理”菜单，扫码下载“中招互联”在线办理移动证书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制作，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响应失败，将由响应供应商自

行承担后果。

（2）各响应供应商须登陆“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使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加密和在线投递。请各投标人充分考虑文件大小、网络速度的影响并预留充足的时间，逾期将无法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在线投递建议至少提前 12 小时完成）。

5.2 递交截止时间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通知所有已领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2、**报价方式**

（1）本次竞价采购报价方式为多轮报价，竞价截止时间前可进行多次报价。

（2）多轮报价规则：首轮报价时必须上传符合采购文件各项要求的完整《报价文件》（格式见第二章）；以后各轮次报价时必须根据竞价文件中“报价表”要求上传相应的“报价表”，且“报价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3）供应商报价未上传相应的“报价表”，仅在采购平台上报价，采购人有权否决其报价。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水电九局西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北京大道与团结路交汇处长兴大厦 9 层 4-16

联系人：何先生

联系电话：18302533512

十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联系人：何先生

联系电话：18302533512

十三、监督机构

水电九局西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

监督电话：18798041906

2026 年 11 月 20 日